

董事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彼等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特別決議案，由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起，本公司名稱由偉柏集團有限公司易名為兆晉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及地區業務分析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本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及地區分類之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款項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4頁之綜合收益表。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分別載於第25頁至26頁及第27頁之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之現金流動表載於第29頁至第30頁。

本年度，董事不建議派發股息及將任何款額撥入儲備。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77頁。

固定資產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主要物業

持有用作投資用途之主要物業詳情載於第78頁。

董事報告 (續)

股本、優先認股權及認股權證

本公司之股本、優先認股權及認股權證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於本年度內之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內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報告 (續)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其後，本公司之在任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李振國 (集團主席)	
方榮生 (董事總經理)	
許達利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陳樹軍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李國樑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獲委任)
史理生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獲委任)
Clive William Baker Oxley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六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七日辭任)
劉國輝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六日辭任)
蔡友義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戴忠城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
徐揚生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辭任)
林文勝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辭任)
李翠芳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魁隆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伍海于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
陳茂波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辭任)
黃鎮南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辭任)
黎秉強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辭任)

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c)之規定，任何由董事會任命之董事僅可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惟可於會上膺選連任。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期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制定，輪流退任。

董事報告 (續)

董事於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益

(a) 股份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如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保存之登記冊之記錄或如本公司接獲之通知，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持有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總計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李振國	37,958,156	-	-	37,958,156
方榮生	37,958,156	-	-	37,958,156
劉國輝(附註1)	72,770,000	-	1,212,120,000 (附註2)	1,284,890,000

附註：

1. 劉國輝先生(英文譯名Liu Kuo Hui，又名Lau Kwok Fai)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
2. 該等股份經劉國輝先生全資擁有之Kimasset Holdings Limited持有。

董事報告 (續)

董事於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益 (續)

(b)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設有下列優先認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授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包括任何董事）優先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須受訂明之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已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之未行使優先認股權列載如下：

董事姓名	可於以下日期或該日之後行使	行使價 港元	優先認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一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內 授予	本年度內 行使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李振國	一九九三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0.0424	6,324,528	-	(6,324,528)	-	-
	一九九四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0.0424	6,324,528	-	(6,324,528)	-	-
	一九九五年七月一日	0.0176	12,654,545	-	(12,654,545)	-	-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0.0176	12,654,545	-	(12,654,545)	-	-
方榮生	一九九三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0.0424	6,324,528	-	(6,324,528)	-	-
	一九九四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0.0424	6,324,528	-	(6,324,528)	-	-
	一九九五年七月一日	0.0176	12,654,545	-	(12,654,545)	-	-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0.0176	12,654,545	-	(12,654,545)	-	-
許達利	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六日	0.057	-	65,350,000	-	-	65,350,000
史理生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	0.081	-	65,350,000	-	-	65,350,000
李國樑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	0.081	-	65,350,000	-	-	65,350,000

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除前述者及各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集團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 (i) 如本公司於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證券權益；
- (ii) 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年內行使該等權利。

董事報告 (續)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之安排而獲取利益。

董事之合約權益

徐揚生博士之妻梁萍博士於本年度內為本集團提供項目開發及顧問服務而收取達90,000港元之顧問費用。

除上述及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均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並且在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生效之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李振國，現年58歲，為本集團之主席兼共同創辦人，從事液晶體顯示屏電子業逾二十年。彼負責本集團之策劃及財務管理工作。

方榮生，現年53歲，為本集團之董事總經理兼共同創辦人。彼從事液晶體顯示屏電子業逾二十年，負責整體產品設計、研究及發展。彼亦負責本集團之市場拓展及管理工作。

許達利，現年36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許先生負責監管本集團之一般管理工作，並為本集團制定策略性計劃。彼另負責產品開發及銷售，以及市場推廣策略。許先生於電訊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曾任職於美國Bell South及AT & T，離開AT & T前已晉升為技術董事。此外，許先生亦為香港上市公司第一太平有限公司副總裁，主要負責該公司之電訊業務。彼於第一太平任職期間，許先生在台灣創立Tuntex Telecom，並就任總裁一職。許先生持有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電子工程及工業工程雙碩士學位。

陳樹軍，現年44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先生負責監管本集團之電子系統。彼於電子行業積逾20年經驗。

董事報告 (續)

董事履歷詳情 (續)

執行董事 (續)

李國樑，現年48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持有紐約大學商業文憑，於金融及資本市場積逾25年經驗。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二年，彼曾任華僑商業銀行副總經理，負責業務發展及中國有關業務。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彼曾任中銀國際直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為BOC China Fund Limited管理為數約150,000,000美元之基金，代表獨立第三方於大中華地區及香港作出之投資。李先生現任Derico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及Success Talent Investment Limited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從事公司融資及基金管理業務。

史理生，現年43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史先生在金銀、外匯、單位信託、股本及商品期貨市場之基金管理及投資顧問方面有20年以上經驗。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八年間，史先生為Drexel Burnham Lambert Inc (HK) Limited之經理兼首席交易員，管理約30,000,000美元至50,000,000美元之基金。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零年間，史先生為Drexel Burnham Lambert Inc助理副總裁，管理約100,000,000美元之基金。於一九九三年，彼就任許沂光投資顧問有限公司高級投資顧問，代表第三方管理非註冊基金規模約100,000,000港元。自一九九四年以來，史先生一直為見成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從事投資顧問及基金管理工作。

蔡友義，現年36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蔡先生於國際投融業務積逾豐富經驗。蔡先生於中國北京大學力學系畢業，獲理學學士學位。蔡先生亦於日本一橋大學商學院畢業及曾於日本大和証券株式會社工作。

非執行董事

戴忠城，現年40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戴先生為NPC Training Centre之高級經濟師及客席教授。彼出任大型國有企業及上市公司之多個要職。戴先生於中國之收購及重組方面經驗豐富。加入本集團前，戴先生為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oration高級人員，Shenzhen JinTian Industry (Group) Co Ltd 董事兼副行政總裁，Shenzhen YiLi Mineral Water Co Ltd.董事兼副總經理。彼現任Shenzhenshi ZhongXinKai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Co Ltd總經理兼Sichuan Dikang Sci-Tech Pharmaceutical Co Ltd之獨立理事。

董事報告 (續)

董事履歷詳情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魁隆，現年49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Messrs Danny Li & Company (香港一家執業會計師行)之獨資經營者。自二零零一年十月以來，彼亦為本集團審核委員會成員。

伍海于，現年38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先生為執業會計師，於香港執業已逾12年。彼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二零零二年五月以來，彼亦為本集團審核委員會成員。

關連交易

-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重要關連人士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須予披露，列載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與Tripoli Investments Limited(「Tripoli」)訂立出售協議，Tripoli為一間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由李振國先生及方榮生先生擁有。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Tripoli則同意購買Welbac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Welback International」)49%已發行股本，以及截至出售協議之完成日期為止，Welback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結欠本公司之股東貸款之49%，總現金代價為43,000,001港元(可予調整)。出售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獲得獨立股東通過。交易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完成，本公司自Tripoli收到已調整總現金代價40,570,549港元，此乃按照Welback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所編製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之經審核綜合財產報表計算。

本公司曾作出擔保，而若干其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則抵押彼等之物業及銀行存款8,6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予銀行，該等51%擁有附屬公司由此獲得可動用達到31,700,000港元之信貸融通額。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此等51%擁有附屬公司已動用未償還融通額達到21,5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

董事報告 (續)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按照披露權益條例第十六(一)條須予保存名冊記錄之所示，本公司已獲告知下列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除上文披露者外，此等為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之其他權益。

股東名稱	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劉國輝	1,284,890,000
Kimasset Holdings Limited	1,212,120,000

劉國輝先生透過Kimasset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1,212,120,000股普通股權益。Kimasset Holdings Limited為劉國輝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未獲告知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

可換股債券、證券、優先認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除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及28之認股權證、優先認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證券、優先認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關於本公司可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行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最大客戶與其次最大之四個客戶分別佔本年度營業總額約2%及7%。

於本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最大供應商與其次最大之四個供應商分別佔本年度之採購總額約11%及39%。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擁有本公司股本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概無實益擁有上文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任何權益。

董事報告 (續)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發生之重要事項詳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42。

遵守上市規則之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貫徹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第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

核數師

董事會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委聘鄭國衛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之空缺。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委聘鄭國衛會計師事務所續任核數師之決議案。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前三年各年之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許達利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